

趙牧師很重視年輕人為主體的唱詩班和查經班。我最喜歡查希伯來書，特別是第十章和第十二章。我有福氣出生和生活在本世紀二十年代和三十年代的中國宗教大復興的年代。那時佈道家、奮興家、培靈家真如雲彩圍繞我。除趙世光牧師外，我有很多機會去聆聽宋尚節、賈玉銘、倪柝聲、王明道、周志禹、錢團運等傳道人的講道。我接受的是如此豐富，但奉獻給主的太少了。趙牧師也常對我們年輕人講「奉獻」，並要我們

表示決心。那時，我很怕他講這個題目，因為我無心做傳道人，我要學醫。有一天，我大膽告訴他我要學醫了，還以為他會說一些責備的話。不料他竟說，不論做什麼工作，都可以奉獻，我這才放心。但是在我們那批年輕人中，以後是有奉獻做傳道人的，如在武漢的谷賢民，在上海的姜蒙光，在寧波的韓開泰韓見初，後移居加拿大；還有現移居美國的董憶潮，丁梅侶夫婦，他們為主道受大逼迫，在邊疆勞改多年，很可能還有其他人我不知道的。

我感謝神賜給我一位忠心的佈道人趙世光牧師，把幼小的我帶到主前。我一生一世享受主的大恩大愛。蒙主保守，我生活和工作在無神論的國家四十多年，持守我的信仰不動搖。我身上有兩根刺，心臟病和腫瘤，但蒙神帶領，行過死蔭的幽谷。我還要信賴我的舵手，安排我在世路程，並帶我跨越死河。寫此文紀念趙世光牧師，正如聖經上所說：「報福音傳喜信的人，他們的腳蹤何等佳美。」（羅十五）

馴獅記

李玉珍

點題

箴言十九章12節說：「王的忿怒好像獅子吼叫。」俗語說：「侍君如侍虎」。即使官階高至將相，只要稍有差池，不合王意，勢必遭受刑罰。重則斬首抄家，輕則降職坐牢。其實，何止君王發怒有如獅子，平常人發起脾氣來，不也是像咆哮的獅子嗎？

報載有人在發脾氣時，不僅張牙舞爪，且拿刀斬人。有人在馬路上開車，因為互不相讓，竟下車向對方開槍。據云，數年前某著名重量級拳王在擂台賽中，因對手重擊他的頭

部，一時怒從中來，竟咬下對方的耳朵。這些人發怒時，豈不是像兇猛的獅子嗎？

我相信大多數人有時都會發怒如獅。同時大多數人都受過被獅噬咬的痛苦。由於此，我想向大家公開一下我與獅子搏鬥的經歷，盼望能給有心人士一點參考。

認識獸性的可怕

要馴服獅子，必須先認識它的可怕。

少年時，發了脾氣以後雖然不大開心，對方也有一點歉疚。但認為並不是甚麼大不了

的事。一下子便沒事啦！我並不會永遠懷怒的。可能比那些沉默寡言笑裏藏刀的人更勝一籌！我也會替自己找尋藉口：我生性急躁嘛！我是獨女嘛！我也會為自己辯護：如果不是對方惹我生氣，我並不會無理發脾氣呀！如此這般，這頭幼獅在諸般姑息呵護下漸漸長大。

後來，在追求靈性長進的過程中，覺悟到這樣暴躁的脾氣實在要不得。每次發脾氣以後，不僅傷了人的心，人際關係不和諧，自己的身體和靈性均受損傷，我醒悟發脾氣乃是罪，得罪神，得罪人。在美國居住的那幾年，很常聽見有人批評靈性上或道德操守上有過錯時說：「He (She) is sick」即他或她有病之意。我聽了以後很不以為然。他們不是病那麼簡單，而是有罪。患病可以找醫生，犯罪必須找耶穌基督。

進一步的領悟

當我開始憎惡自己的壞脾氣以後，對有關的經文特別敏感。箴言書中很多這一類的經文，使我觸目驚心。例如：

「不輕易發怒的，大有聰明；性情暴躁的，大顯愚妄。」〔箴十四29〕

原來我是一個愚妄人呀！

「好生氣的人，不可與他結交；暴怒的人，不可與他來往。」〔箴二十二24〕

我心中一怔：

「當心自己沒有朋友呀！」

「說話浮躁的，如刀刺人……」〔箴十二18〕

不得了，我是刺人的兇手哩！

再三的鞭策

此外，有些經文亦幫助我作正面的鞭策：

「回答柔和使怒消退，言語暴戾觸動怒氣。」〔箴十五1〕

求主賜我柔和，擊退怒氣！

「不輕易發怒的勝過勇士，治服己心的強如取城。」〔箴十六32〕

求主使我成為善戰的勇士！

「你們各人要快快的聽，慢慢的說，慢慢的動怒。」〔雅一19〕

主阿，求你開通我的耳朵，樂意多聆聽，禁止我的嘴唇，不說急躁的話！

一次，聽見有人講述以弗所書五章18節。他說，一個人喝了酒以後，酒精便滲透在他全

身的血液裡，照樣，一個人被聖靈充滿，便充滿他身心的每一個空間，完全受牠的控制。我渴望聖靈充滿，我祈求聖靈充滿。

獅子漸漸馴服在聖靈的大能之下。

多次多方的操練

讀經、禱告、默想並非一勞永逸的，而是要靠著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祈求，並要做醒不倦。除了以上的經歷以外，我也會留意閱讀一些其他有關控制怒氣、駕馭情緒的書報，發覺其中也有些可供參考。順便在此摘要簡述一下。對付脾氣最常見的提示是，先找出發脾氣的原因，然後加以反省、思考和面對。

說到發脾氣的原因，真是五花八門，千絲萬縷，任你怎說也說不清，訴不盡。我姑且把它分為三方面而言：

(一)如果發脾氣是因為客觀的環境和事情所引起的，想想是不是可改善一下。例如環境太嘈雜，太擠逼，太骯髒。是不是事情太多，壓力太大，應接不暇。若如此，可細心地安排一下。哪些事情必須馬上去做，哪些事情可以容後處理。所牽連的工作是不是太多，有些事情是不是超出自己的能力。若然，看看能不能與上司或同事商討，尋求可行的調適。

(二)當事人本身的問題，大致可分為身心兩方面。如果是健康有問題，身體太疲勞，那麼，便要注意生活作息，起居飲食，運動休閒，好好善待自己。

如果是自己心理方面有問題，例如自卑感、嫉妒心、名利慾、知足等等，都很容易

觸發怒氣，必須嚴謹地面對，一一清理垃圾障礙，而且愈早處理愈好，免得病人膏肓。

心裡面如果有委屈，被人誤會、批評、中傷，或是生活太煩悶單調，除了向主傾吐以外，也要與至親或知友交談，宣洩舒緩一下情緒。忍耐原是和諧良藥，但過份的壓抑對自己身心不利。黃河一日缺堤，為患至廣。

(三)人際問題。為人樂觀開朗，無疑可免去許多摩擦。但有些人的個性偏偏會與自己的個性相撞。或者有些人的為人作風不符合自己的標準，實在令自己看不慣，這些都很容易引起衝突。對這一類的人，應盡量減少接觸，避免正面的交鋒。

如果防範不及，突然與人發生衝突了，趕快默默禱告，請求救兵，把怒氣呼出來，把靈氣吸進去。盡量抑制自己不高聲尖叫，或藉故離開一下現場，避避風勢。當場如果有仲裁人，則要虛心接納調解。

冷靜下來以後，要試行從對方的立場和角度看事情，必然會加深了解和同情。反之，如果像約拿先知一樣，只從自己的立場看事情，便會覺得發怒以致於死，也是有理。

同樣要緊的是：趕快找機會向對方道歉（不管是否對方先點起導火線或對方錯多錯少），與他對話，尋求共識，和好如初。若是對方不願和解，只好等待日後的機會。我發覺，自己若肯饒恕，主的靈也會釋放我，使我不受魔鬼的轄制，裏頭的獅子再次得以馴服。